**附件3-4 2020年三明学院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

**第二学士学位教育招考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强化稳就业举措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20〕6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在普通高校继续开展第二学士学位教育的通知》（教高厅函〔2020〕9号）精神，进一步优化人才培养结构，经上级主管部门批准，我校2020年开展第二学士学位招生。

为确保第二学位招生录取工作顺利实施，根据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第二学位人才培养要求，结合信息工程学院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成立信息工程学院第二学士学位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二、招生专业及计划**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 、面向全国招生、计划数 50人

**三、报名条件**

1.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政治思想品德良好，遵纪守法，身心健康。

2.已获得学士学位的2020届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以及近三年普通高校本科毕业并获得学士学位、目前未就业的往届生。

3.学生可报考与原本科专业分属不同学科门类的第二学士学位专业；或与原本科专业属于同一学科门类、但不属于同一本科专业类的第二学士学位专业。具体专业所属的学科门类、本科专业类可登录教育部网站（www.moe.gov.cn），搜索“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2020版）”进行查询。

4.身体健康，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

5.原本科专业属于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2020版）》中“计算机类”下设的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软件工程、网络工程、信息安全、物联网工程、数字媒体技术、智能科学与技术、空间信息与数字技术、电子与计算机工程、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网络空间安全、新媒体技术、电影制作、保密技术、服务科学与工程、虚拟现实技术、区块链工程等本科专业毕业的考生不能报考。

**四、考核方式**

考核方式：采用个人申请与专业考核的方式。达到我校报名条件的考生，将采用网络远程面试的形式进行考核。

**五、录取规则**

第二学士学位招生工作遵循公平竞争、公正选拔、公开透明的原则，根据考生面试考核的成绩，按计划从高到低依次录取，未经过面试考核或面试考核不合格（低于60分）的考生不予录取。

**六、培养及管理办法**

* 1. 第二学士学位学制为两年，全日制学习，纳入高校学籍管理系统。
	2. 第二学士学位的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按现行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管理办法颁发。
	3. 凡在修业年限内，修完规定课程，达到毕业和授予学士学位要求的，颁发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

**七、特别说明**

* 1. 考生须承诺提交的所有材料客观、真实。如有虚假内容，将取消第二学士学位的报名、面试和录取资格，已经入学的，按教育部和我校相关规定处理。
	2. 入学体检不符合教育部规定者，将根据教育部有关规定取消录取资格或调整至适合专业。
	3. 我校第二学士学位招生的报名及测试不收取任何费用。
	4. 我校未委托个人或中介组织开展第二学士学位招生有关工作，不举办任何形式的辅导班。
	5. 受新冠疫情影响，学校考核工作可能视疫情防控情况作出相应调整，届时会再行通知；考生应遵守福建省相关防疫措施规定，积极配合考务工作。

三明学院信息工程学院

2020年7月20日